

新文学

第四辑

□ 大象出版社

新文字

第四辑

主编

陈飞 张宁

 大象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文学. 第4辑/陈飞、张宁主编. —郑州:大象出版社,
2005.6

ISBN 7-5347-3829-6

I. 新... II. ①陈... ②张... III. 文学研究—中国
—文集 IV. I206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43280 号

出版人 李亚娜

策划人 耿相新

责任编辑 吴韶明

责任校对 钟 骄

封面设计 秘金通

出版发行 大象出版社 (郑州市经七路 25 号 邮政编码 450002)

网 址 www.daxiang.cn

制 版 郑州艾乐出版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印 刷 河南第二新华印刷厂

版 次 2005 年 6 月第 1 版 200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 × 1092 1/16

印 张 19.75

字 数 375 千字

印 数 1—2 000 册

定 价 31.60 元

若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印厂地址 郑州市商城路 231 号

邮政编码 450000 电话 (0371)66202901

学术委员会(以姓氏笔画为序)

委员 王富仁 吕正惠 华 玮 刘思谦
孙 歌 罗宗强 项 楚 洪子诚
袁行需 耿占春 钱理群 董乃斌
童庆炳 詹福瑞
主任 傅璇琮

编辑委员会(以姓氏笔画为序)

委员 王晓渔 邓小军 左东岭 叶舒宪
吕伟民 朱晓海 李继凯 张宏生
罗 岗 赵京华 贺照田 党圣元
倪 伟 徐 俊 郭英剑 郭英德
康保成 蒋 寅 傅 刚 臧 清
樊善标
主编 陈 飞 张 宁
编 辑 赵 醒

目 录

* 大家述学 *

我的诗词之路	叶嘉莹(1)
谈古典诗歌中兴发感动之特质与吟诵之传统	叶嘉莹(20)
从艳词发展之历史看朱彝尊爱情词之美学特质	叶嘉莹(47)
迦陵论词探幽	张 红(84)
百年南开 词林盛会	
——庆贺叶嘉莹教授八十华诞暨国际词学研讨会综述	孙爱霞(92)
附:叶嘉莹小传	(95)

* 专题推介 *

文化还原通论	杨 义(96)
附:杨义小传	(140)

* 新文学观 *

传统文化的现代化与现代化的传统文化	
——关于 21 世纪中国词学学的建造问题	施议对(142)
回归辞章	
——论姚鼐学术生涯的第二次重大转折	王达敏(162)

* 阐释空间 *

从宇宙观照到人生彻悟	
——中国古典文学彼岸性问题的一种文化哲学阐释	胡志颖(179)
张九龄籍贯之争的文化学阐释	熊 飞(203)

* 学术史观 *

论清代诗学史的分期	蒋 寅(212)
西方的中国中古散文研究举隅	陈才智(226)

* 古典新义 *

读《平复帖》	朱晓海(253)
韩愈墓志文的新变及其意义	缐仲珊(275)
《宋诗纪事补正》所收曾巩佚诗献疑	李俊标(302)
编后记	(305)
稿 约	(307)

CONTENTS

【 Great Master's Comment 】

How I Study Poetry Writing	Ye Jiaying
The Touchable Essence and the Reciting Tradition of Classical Poetries	Ye Jiaying
The Aesthetic Essence of Zhu Yizun's Love Poetries	Ye Jiaying
Research on Ye Jiaying's Poetry Theory	Zhang Hong
Congratulations on Professor Ye Jiaying's 80th Birthday and Report on the International Poetry-Research Conference	Sun Aixia
P. S. A Brief Introduction to Ye Jiaying	

【 Recommendable Special Topics 】

On Cultural Revitalization	Yang Yi
P. S. A Brief Introduction to Yang Yi	

【 New Literary Views 】

The Modernization of Traditional Culture and the Modernized Traditional Culture—on the Foundation of Chinese Ci-Studies Research in the 21th Century	Shi Yidui
--	-----------

Backing to Ci-Zhang—the 2nd Conversion in Yao Nai's Academic Life...Wang Damin

【 Illumination Space 】

From Universe Reflection to Life Realization—a Cultural-Philosophic Illumination on “Nirvana” in Chinese Classic Literature	Hu Zhiying
A Cultural Illumination to the Controversy over Zhang Jiuling's Hometown	Xiong Fei

【 Views on Academic History 】

On the Periodic Classification of Poetry Studies History in Qing Dynasty	Jiang Yin
Westerners' Research on Chinese Prose Created in “the Zhonggu Period”	Chen Caizhi

【 New Meanings to the Classics 】

After Reading <i>Ping Fu Tie</i>	Zhu Xiaohai
--	-------------

The New Changes and Their Meanings of Han Yu's Tomb-Inscription

..... Xian Zhongshan

Doubts to Zeng Gong's Lost Poetries Collected in *A Supplement to the*

Summary of Poetries Written in Song Dynasty Li Junbiao

Postscript

Notices to Contributors

(英文翻译:赵醒)

我的诗词之路

叶嘉莹

一、家世及家学渊源

我家先世原是蒙古裔的满洲人，隶属镶黄旗。本姓纳兰，祖居叶赫地。史书上说：“其先出自蒙古，姓土默特氏，灭纳喇部据其地，遂以地为姓；后迁叶赫河岸，因号叶赫。”这个部族从黑龙江先迁徙到呼兰河流域，明宣德二年（1427）再南迁到叶赫河畔。“叶赫纳兰”在蒙文的字义里是“大太阳”，也可以引申为“伟大的部族”的意思。“纳喇”、“纳兰”在汉译中有时写成“那拉”。叶赫之地今属于吉林省梨树县，其建制称“叶赫镇”，离长春市不远。叶赫水至今尚在流淌，从整个城镇的中间穿城而过。

原来，满族的习惯是有名无姓，有族名则往往以族名为姓。我出生在民国十三年（1924），那时清王朝才被推翻不久，很多满人都改为汉姓了，所以我家也就摘取祖籍之地名“叶赫”的首字，改姓为“叶”了。

我的曾祖讳联魁，字慎齐，生于道光六年（1826），在咸、同之间曾任武职，官至二品，卒于光绪十三年（1887），享年62岁。我的祖父讳中兴，字一峰，生于咸丰十一年（1861），为光绪壬辰科翻译进士，仕至工部员外郎，晚年自学中医，开诊所为人治病，卒于民国十八年（1929），享年69岁。祖父有三子二女，叔父和两个姑母在我出世前已早逝。我的伯父讳廷义，字狷卿，生于光绪十一年（1885），青年时曾一度赴日本早稻田大学留学，未几，因父病返国。民国初年曾任浙江省寿昌县等地秘书及科长等职，后因感于世乱，乃辞仕家居，继承父业，精研岐黄，以中医名世。卒于1958年，享年74岁。我的父亲讳廷元，字舜庸，生于光绪十七年（1891），早年毕业于老北大之英文系，后任职于航空署，译介西方有关航空之各种重要书刊，对我国早期航空事业之发展，颇有贡献。后中航公司在上海成立，我父亲遂转往上海，曾任中航公司人事课长等职。1949年撤退至台湾，受两航起义影响，一度拟返回上海，在基隆登船受阻，未克成行，遂留居台湾，曾在物资局任职。我在台北各大任教时，曾与父亲同住在物资局的宿舍中。及至1969年我应聘于加拿大温哥华之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遂迎养已退休的老父亲来温同住。1971年父亲突发脑溢血，昏迷不醒，住院月余，终告不治，享年81岁。

我的母亲李氏，讳玉洁，字立方，生于光绪二十四年（1898），青年时代曾在一所女子职业学校任教，婚后专心相夫理家，为人宽厚慈和而不失干练，生有我姊弟三人，长弟嘉谋，小我两岁，幼弟嘉炽，小我八岁。及至七七事变发生，父亲流转后方，那一年我只有13岁，长弟11岁，幼弟只有5岁。当时在沦陷区中，生活艰苦，一切多赖母亲操持。但因政府军节节败退，父亲久无音信，母亲忧伤成疾，身体日渐衰弱，后于1941年入医院检查诊断为子宫瘤，虽经开刀割除，终不治逝世，享年仅有44岁。

我家虽是满族，但清代自皇室入关开始，似乎都重视汉族文化，我家也不例外。我的父母自幼都接受过良好的家庭教育。谈到我儿时的读书经历，首当感激的自然是我的父亲和母亲。大约在我三四岁时，父母开始教我读方块字，那时叫做“认字号”。先父工于书法，字号是以毛笔正楷写在裁为一寸见方的黄表纸上。若有一字可读多音之破读字，父亲则以朱笔按平上去入四声，分别画小朱圈于此字的上下左右。举例而言，如“数”字作为名词“数目”的意思来用时，应读为去声如“树”字之音，就在字的右上角画一个朱圈；若作为动词“计算”的意思来用时，应读为上声如“蜀”字之音，就在字的左上角也画一个圈；另外这个字还可以作为副词“屡次”的意思来用，如此就应该读为入声如“溯”字之音，于是就在字的右下角也画一个朱圈；而这个字还可以作为形容词“繁密”的意思来用，如此就应该读为另一个人声如“促”字之音，于是就在字的右下角再多画一个朱圈。而“促”音的读法与用法都并不常见，这时父亲就会把这种读法的出处也告诉我，说这是出于《孟子·梁惠王》篇，有“数罟不入洿池”之句，“罟”是捕鱼的网，“数罟不入洿池”是说不要把眼孔细密的网放到深池的池水中去捕鱼，以求保全幼鱼的繁殖，也就是劝梁惠王要行仁政的意思。我当时对这些深义虽然不甚了了，但父亲教我认字号时那黄纸黑字朱圈的形象，却给我留下了深刻的记忆。古人说“读书当从识字始”，父亲教我认字号时的严格教导，对我以后的为学，无疑产生过深远的影响。当我以后开始学英语时，父亲又曾将这种破音字的多音读法，与英语做过一番比较。说中国字的多音读法，与英文动词可以加ing或ed而作为动名词或形容词来使用的情况是一样的。只不过因为英文是拼音字，所以当一个字的词性有了变化时，就在语尾的拼音字母方面有所变化，而中国字是独体单音，因此当词性变化时就只能在读音方面有所变化。所以如果把中国字的声音读错，就如同把英文字拼错一样，是一种不可原谅的错误。父亲的教训使我一生受益匪浅。而现在我经常听到电视与广播中的演员及播音员将中文字音读错，却把英文的变化分别得很清楚，其实二者道理相通，若能把外国文字的变化分辨清楚，怎么会不能把本国文字的读音分辨清楚呢？而这种识字的教育，当然该从童幼年时就开始注意才对。不过父母虽然严格教我识字，却并未将我送入小学去读书。因为我的父母有一种想法，他们都以为童幼年时记忆力好，应该多读些有久远价值和意义的古书，而不必浪费时间去小学里学些什么。

么“大狗叫小狗跳”之类浅薄无聊的语文。因此遂决定为我及小我两岁的大弟嘉谋合请了一位家庭教师，这位教师也并非外人，那就是小我母亲两岁的我的一位姨母。姨母讳玉润，字树滋，幼年时曾与我母亲同承家教，其后曾在京沪各地任教职。姨母每天午饭后来我家教我和弟弟语文、算术和习字。所以我从一开蒙，读的就是《论语》，弟弟读的是《三字经》。记得开蒙那天，我们不但对姨母行了拜师礼，同时还给一尊写有“大成至圣先师孔子”的牌位也行了叩首礼。如今看来，这些虽可能都已被认为是一些封建礼节，但我现在回想起来，却觉得这些礼节对我当时幼小的心灵，确实曾经产生了一些尊师敬道的影响。我当时所读的《论语》，用的是朱熹的《集注》，姨母的讲解则是要言不烦，并不重视文字方面繁杂的笺释，而主要以学习其中的道理为主，并且重视背诵。直到今日，《论语》也仍是我背诵得最熟的一册经书。而且年龄愈大，对书中的人生哲理也就愈有更深入的体悟。虽然因为时代的局限，孔子的思想也自不免有其局限之处，但整体说来，孔子实在是位了不起的哲人和圣者。“哲”是就其思想智慧方面而言，“圣”是就其修养品德方面而言。对于“儒学”的意义和价值，以及应如何使之更新振起，自然并不是本文所能阐述，但我在开蒙时所读的《论语》，以后曾使我受益匪浅，则是我要在此诚实地记写下来的。而且《论语》中有不少论《诗》的话，曾使我在学诗方面获得了很大的启发，直到现在，我在为文与讲课之际，还经常喜欢引用《论语》中论《诗》之言，这就是我在为学与为人方面都曾受到过《论语》之影响的一个最好的证明。

此外，在我的启蒙教育中，另一件使我记忆深刻的事，就是我所临摹的一册小楷的字帖，那是薄薄数页不知何人所书写的一首白居易的《长恨歌》。诗中所叙写的故事既极为感人，诗歌的声调又极为谐婉，因此我临摹了不久就已经熟读成诵，而由此也就引起了我读诗的兴趣。当时我们与伯父一家合住一所祖居的大四合院内。伯父旧学修养极深，尤喜诗歌联语。而且伯父膝前没有女儿，所以对我特别垂爱，又见我喜爱诗歌，伯父更感欣悦，乃常在平居无事之时对我谈讲诗歌。伯父与父亲都喜欢吟诵。记得每当冬季北京大雪之时，父亲经常吟唱一首五言绝句：“大雪满天地，胡为仗剑游。欲谈心里事，同上酒家楼。”那时我自己也常抽暇翻读《唐诗三百首》，遇有问题就去向伯父请教。有一天，我偶然向伯父谈起父亲所吟诵的那首五言绝句，与我在《唐诗三百首》中所读到的王之涣的《登鹳雀楼》似乎颇有相近之处。其一是两首诗的声调韵字颇有相近之处；其二是两首诗都是开端写景，而最后写到“上楼”；其三是第三句的开头都是一个“欲”字，表现了想要怎样的一个意思。伯父说这两首诗在外表上虽有近似之处，但情意却并不相同：“大雪”一首诗开端就表现了外在景物对内心情意的一种激发，后两句写的是“心里事”和“酒家楼”；而《登鹳雀楼》开端所写的则是广阔的视野，后两句接的是“千里目”和“更上一层楼”。伯父这些偶然的谈话，当然也都曾使我在学诗的兴趣和领悟方面得到了很大的启发。

除去每天下午跟姨母学习语文、数学和书法外，每天上午是我和弟弟自修的时间，我们要自己背书、写字和做算术。此外，父亲认为也应从小就学习点英语，有时就教我们几个英文单词，学一些英文短歌，如“one, two, tie my shoe, three, four, close the door”之类。

二、学生时代

及至我长大到九岁之时，父亲就要我考入了我家附近一所私立的笃志小学的五年级。这主要是因为笃志小学五年级开始就有了英文课程的缘故。不过我却只在笃志小学读了一年，就又以同等学力考入了我家附近的一所市立女中。那时父亲工作的单位在上海，父亲要求我经常以文言文写信报告我的学习情况。于是每当我写了信，就先拿给伯父看，修改后再抄寄给父亲。而就在我学习文言文的同时，伯父也经常鼓励我试写一些绝句小诗。因为我从小就已习惯于背书和吟诵，所以诗歌的声律可以说对我并未造成任何困难，而且我不仅在初识字时就已习惯了字的四声的读法，更在随伯父吟诵诗歌时，辨识了一些入声字的四声的读法。例如王维的《九月九日忆山东兄弟》一诗：“独在异乡为异客，每逢佳节倍思亲。遥知兄弟登高处，遍插茱萸少一人。”在这首诗中的“独”、“节”、“插”等字，原来就都是入声字，在诗歌的声律中应是仄声字，但在北京人口中，这些字却都被读成了平声字。若依北京的口语读音来念，就与诗歌的平仄律完全不相合了。因此从我小时候，伯父就教我把这些字读成短促的近于去声字的读音，如此在吟诵时才能传达出一种声律的美感。我既然已在幼年的吟诵中熟悉了诗歌的声律，所以当伯父要我试写一些绝句小诗时，我对于声律的限制几乎已不感到约束，可以说一句诗出口就自然合乎平仄了。记得伯父给我出的第一个诗题是“咏月”，要我用十四寒的韵写一首七言绝句。现在我只记得最后一句是“未知能有几人看”，大意是说月色清寒照在栏杆上，但在深夜中无人欣赏的意思。那时我只有 11 岁左右，伯父以为从我的诗看来，尚属可教之材，所以自此而后，伯父就常鼓励我写诗。常言说“少女情怀总是诗”，我虽是一个生长在“深宅大院”中的生活经验极为贫乏的少女，但从我的知识初开的目光来看，则春秋之代序、草木之荣枯，种种景象都可以带给我一种感染和触动。于是我家窗前的秋竹、阶下的紫菊、花梢的粉蝶、墙角的吟蛩，就一一都被写入了我的幼稚的诗篇。至今我的《迦陵诗词稿》中还收录有我这一时期的作品。而且当我以同等学力考入初中时，母亲曾为我买了一套《词学小丛书》，还买了所谓“洁本”的《红楼梦》、《水浒传》和《三国演义》等一套古典小说。我当时最喜欢读的是《红楼梦》，对大观园中诸姊妹吟诗填词的故事极感兴趣。对《词学小丛书》中所收录的李后主和纳兰性德的令词也极感兴趣，而令词的声律又大抵与诗相近，所以在吟诗之余，我也就无师自通地填起词来。

及至进入高中一年级后，有一位名叫钟一峰的教师来担任我们的国文课。他有时也鼓励学生们学写文言文，于是我得以把我过去给父亲写文言信时所受到的一些训练，用在了课堂的写作之中。而且我当时不仅喜爱诵读唐宋诸家的一些古文，同时也还喜爱诵读六朝时的一些骈赋，所以曾在课堂中试写过一篇《秋柳赋》，得到了老师很高的赞赏。另外我还在西单附近一所教读古书的夜校中，学习《诗经》和《左传》。记得教《诗经》的是一位姓邹的老先生，我曾把平日写的一些诗拿给他看，他在批语中曾称赞我说：“诗有天才，故皆神韵。”那时北平被日军占领已有将近四年之久。父亲自七七事变后，就已从上海随中航公司逐步南迁，与家中断绝音信也已有将近四年之久。北平的几所国立大学也已经都在日本人的控制之中。我在高中读书时虽然成绩很好，而且文理科平均发展，每年都获得第一名的奖状，但在报考大学时，却颇费了一番考虑。因为我当时不能决定我是报考北京大学的医学系，还是报考辅仁大学的国文系。报考医学系是从实用方面着想，但报考国文系是从兴趣方面着想。最后读了辅大的国文系则是由于两点原因：其一是由于辅大为一所教会大学，不受当时日军及敌伪之控制，有一些不肯在敌伪学校任教的有风骨的教师都在辅大任教，这对我自然具有强大的吸引力；其二则是由于辅大的招考及放榜在先，而北大的招考则在后，我既已考上了辅大的国文系，所以就没有再报考北大的医学系，而这自然就决定了我今后要一直行走在诗词之道路上的终生命运。虽然现实生活中，我也曾经历过不少挫折和苦难，但一生能与诗词为伍，则始终是我最大的幸运和乐趣。

我是1941年夏天考入辅仁大学的，同年9月辅大才开学，母亲因病住院，手术后不久就去世了。当时父亲既远在后方，而小我八岁的小弟，则还在小学三年级读书。我是长姊，所以就负起了照顾两个弟弟的责任。幸而那时伯父一房与我们并未分居，仍同住在祖居的一个大四合院内。母亲去世后，我们就不再自己烧饭，而由伯母担负起了为全家烧饭的责任。伯母颜氏讳巽华，原来也受过很好的家教，喜读唐诗，虽不像伯父和父亲那样高声吟咏，但却也常手执一册，曼声低吟。不过当时已是沦陷时期，生活艰苦，佣人被辞退后，就由伯母亲自操持家务。每当我要帮忙时，伯母总要我去专心读书，不肯让我帮忙家务劳动。所以我虽遭丧母之痛，但在读书方面却并未受到什么影响，而且正如古人所说：“愁苦之言易工”，所以我在丧母的悲痛中，反而写作了大量的诗词。

进入大学以后，在大二那一年，有一位顾随先生来担任我们“唐宋诗”的课程。顾先生字羡季，号苦水。他对诗歌的讲授，真是使我眼界大开。因为顾先生不仅有极为深厚的旧诗词修养，而且是北京大学英语系的毕业生，更兼之他对诗歌的感受有一种天生极为敏锐的稟赋，因之他的讲诗乃能一方面既有融贯中西的襟怀和识见，另一方面却又能不受任何中西方的学说知识所局限，全以其诗人之锐感独运神行，一空依傍，直探诗文本质。虽然当时也有人认为先生之讲课乃是跑野马，全无

知识或理论之规范可以掌握依循,但我却认为先生所讲的都是诗歌中的精华,而且处处闪耀着智慧的光彩。所以我每次上先生的课都是心追手写,希望能够把先生所说的话,一字不漏地记载下来。(《迦陵学诗笔记——顾羨季先生诗词讲记》就是先生之幼女,现任河北大学教授的顾之京女士根据我当年听讲的笔记整理编辑而成书的)那时先生除了在辅仁大学担任“唐宋诗”的课程以外,还在中国大学担任词选和曲选的课程。于是我就经常也骑了车赶到中大去听课。在这期间,我遂于诗词写作之外,更开始了对令曲、套数甚至单折剧曲的习作。记得我第一次把各体韵文习作呈交给先生后,先生在发还时曾写有评语说:“作诗是诗,填词是词,谱曲是曲,青年有清才若此,当善自护持。”其后我又有一次写了题为《晚秋杂诗》的五首七律,还有题为《摇落》的另一首七律,呈交给先生,先生发还时,竟然附有六首和诗,题为《晚秋杂诗六首用叶子嘉莹韵》。这真使我感到意外的惊喜和感动。不久后,气候已至严冬,我就又写了《冬日杂诗六首仍叠前韵》,而先生竟然也又和了我六首诗。所以我在那一段时间写的作品特别多,这与先生给我的奖勉和鼓励是决然分不开的。更有一次,先生要把我的作品交给报刊上去发表,问我是否有笔名或别号,我那时一向未发表过任何作品,当然没有什么笔名别号。先生要我想一个,于是我就想到了当日偶读佛书所见到的一个唤做“迦陵”的鸟名,其发音与我的名字颇为相近,遂取了“迦陵”为别号。这当然也是受了先生在讲课时常引佛书为说的影响。及至毕业后不久,先生更给我写了一封信来,说:“年来足下听不佞讲文最勤,所得亦最多。然不佞却并不希望足下能为苦水传法弟子而已。假使苦水有法可传,则截至今日,凡所有法,足下已尽得之。此语在不佞为非夸,而对足下亦非过誉。不佞之望于足下者,在于不佞法外,别有开发,能自建树,成为南岳下之马祖,而不愿足下成为孔门之曾参也。”先生对我的过高的期望,虽然使我甚为惶恐惭愧,但先生的鞭策,也给了我不少追求向上之路的鼓励。先生往往以禅说诗,先生教学的态度也与禅宗大师颇有相似之处。他所期望的乃是弟子的自我开悟,而并不是墨守成规。他在课堂上经常鼓励学生说:“见过于师,方堪传授;见与师齐,减师半德。”我想我后来教学时喜欢跑野马,以及为文时之一定要写出自己真诚的感受,而不敢人云亦云地掇拾陈言而敷衍成篇,大概就都是由于受先生之鞭策教导所养成的习惯。而先生在课堂讲授中,所展示出来的诗词之意境的深微和璀璨光华,则更是使我热爱诗词虽至老而此心不改的一个重要原因。

三、教书和讲学生涯

1945年夏天大学毕业后,我开始了中学教师的生活。大概由于我自己对古典文学的热爱,遂使得听讲的学生们也同样产生了对国文课热爱的感情。于是遂陆续有友人邀我去兼课,最后乃在另请人批改作文的条件下,我竟然同时教了佑贞、

志成、华光这三所女中的五班国文课，一周共 30 个小时之多。而由于师生们对国文课的共同热爱，遂使得我对如此沉重的工作量也居然丝毫未感到劳苦。那时中学的国文课每周都要有一定的进度，而且有时要举行同年级的联合考试。因此遂使我在讲课之际，除培养同学的兴趣外，对知识方面的讲解也极为认真而不敢掉以轻心。认真的结果，当然使我自己也获得了不少教学相长之益，只不过这段教学生生活为时并不久。1948 年的春天，我就因为要赴南方结婚，而离开了我的故乡北平。当时我的伯父曾写赠给我一首五言古诗（这是我所记得的伯父所写的惟一的一首诗）：“有女慧而文，聊以慰迟暮。前日婿书来，招之使南去。婚嫁须及时，此理本早喻。顾念耿耿心，翻觉多奇妒。明珠今我攘，涸辙余枯鲋。”

我于 1948 年 3 月底结婚，同年 11 月就因国内的情势变化，随外子工作的调动去了台湾。1949 年夏，长女言言出生，同年 12 月外子因白色恐怖被捕。次年夏，我所任教的彰化女中，自校长以下有六位教师也一同因白色恐怖被捕，我也在其中。于是我遂带着吃奶的女儿一同被关起来了。其后不久，我虽幸获释出，但却既失去了教职，也失去了宿舍，而外子则仍被关在海军左营附近的一个山区。为了营救被关的外子，我遂携怀中幼女往投左营军区外子的一位亲戚。白天怀抱幼女为营救外子而在南台湾左营军区的炎阳下各处奔走，晚间要等亲戚全家安睡后才能在走廊上搭一个地铺带着孩子休息。直到三个月后暑假结束了，才经由一位堂兄的介绍，在台南一所私立女中找到了一个教书的工作。在这期间，现实生活虽然已使我失去了创作和研读诗词的心情和余裕，然而自幼对于诗词的耽爱则积习已深，偶然也仍或有一些诗句涌现出来，虽有时也任其自生自灭，但有时也间或将其敷衍成篇。现在为了填补我在这一段诗词道路中的空白，就姑且录下几首诗来作为当时的记录吧。其中一首是题为《转蓬》的五言律诗：“转蓬辞故土，离乱断乡根。已叹身无托，翻惊祸有门。覆盆天莫问，落井世谁援。剩抚怀中女，深宵忍泪吞。”还有一首是当台南凤凰花开时，我因思念故乡而写的一首《浣溪沙》小词：“一树猩红艳艳姿，凤凰花发最高枝。惊心岁月逝如斯。 中岁心情忧患后，南台风物夏初时。昨宵明月动乡思。”还有一副联句，是我梦到在北平一所学校给学生们上课，黑板上写了一副联语，我在给学生们讲解。联句是：“室迩人遐，杨柳多情偏怨别；雨余春暮，海棠憔悴不成娇。”

三年后，外子幸被释出。次年，幼女言慧出生。一年后经友人介绍，我就与外子一同转到台北二女中去教书了。到台北后，见到了以前在北平辅仁大学任教的两位老师：一位是曾教过我大学国文课的戴君仁先生，另一位虽未教过我，却是曾住过我家外院作为近邻的许世瑛先生。他们对我不幸的遭遇，都极为惋惜同情，遂介绍我进入台湾大学兼任了一班侨生的大一国文。次年，在台大改为专任，教两班大一国文，而二女中不肯放我离开，一定要我把当时所教的两班高中送到毕业。于是我遂同时教了四班国文课，再加上作业的批改，每天都极为疲劳。这时我的身体

已远非当年大学初毕业时可比。在台湾时,我同时担任了台湾大学、淡江大学、辅仁大学三个大学的诗选、文选、词选、曲选、杜甫诗等科目的教学。还曾担任过大学国文的广播教学及台湾教育电视台的古诗教学。那时我患上了气喘病,人瘦到不足一百磅,但说也奇怪,只要一登上讲台讲课,我的敏感气喘的毛病,就会脱然而去。所以白天听我讲课的人,决不会想到我夜间气喘的痛苦。当然我那时只是为了生活,所以不得不努力工作,至于所谓学问事业,则我在当时实未尝对之抱有任何期望。不过我对古典文学之热爱的感情,则始终未改。因此无论我的身体如何瘦弱,我在讲课时也依然能保持精神方面的饱满飞扬。

1966年,我应聘赴美国讲学。机缘说来很巧,由于当时祖国大陆与资本主义国家交往不多,与美国尚未建交,而美国的一些汉学家只有到台湾去进行交流;又由于我同时在台大、淡江、辅仁三所大学讲课,美国的这些汉学家在这三所大学旁听我的课时,感到很奇怪,怎么诗选、文选、词选、曲选、杜甫诗等等课程,总是我在讲授呢?那时台湾大学与美国的密歇根大学有一个交换计划。密歇根大学就提出要把我“交换”过去。钱思亮校长同意了。我本人对出国没什么兴趣,可是外子则极力赞成我出去。当时美国哈佛大学的海陶玮先生正在研究陶渊明,他也极力邀请我到哈佛去同他合作研究。但因校方已先答应了密歇根大学,不能失信于人。在这两难之际,海陶玮教授建议说,密歇根不是9月才开学吗?台大6月就放假了,你就先到哈佛去两个月,9月再到密歇根。就这样,我带着两个女儿赴美,在密歇根教了一年后,外子就申请以探亲身份来美,其后于第二年我转去哈佛任教,外子也到了美国。这期间大女儿言言考入了大学,二女儿言慧考入了高中。这些刚安排妥当,两年的聘期也到了。

1968年夏天,我来美国两年,按规定就要回台湾了,当时外子在美也找到了一份临时工作。哈佛大学的海陶玮教授执意要挽留我。但台湾三所大学的系主任都是我的老师,人家当年对我那么热心,这么多功课让我教,确实待我不薄。现在那边就要开学了,我不能把三个学校所有的古典文学课都撂下,给人家出这样的难题。还有我老父亲,已近80岁了,我不能把老人家一人留在那里。因此我又回到了台湾。

第二年,哈佛大学又给我发来聘书,我就到美国在台湾的领事馆办签证。我本来第一次出国没有签证,而且是多次出入的签证,可是签证官说,你们全家都走,那就是移民了。他说着,就把我的签证取消了,而我父亲的签证根本就不给办。无奈只得转赴加拿大,谁知在那里也受到美国领事的阻挠,我只得滞留在温哥华。这时海陶玮教授与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UBC)亚洲系主任普立本教授联系,让他给以帮助。普立本教授一听非常高兴,因为那一年UBC的亚洲系开始有了研究所,招研究生,而当时有两个学生是美国加州大学的,都是研究中国古典诗歌的,正找不到两个学生的导师呢,这不是天上掉下来的嘛!就这样,我就留下来了。但做专任教

师,不能只带两个研究生,还要教其他班的课,那就是大课了,是全校都可以选的“中国文学概论”。

虽然我的英语水平在学生时代一直名列前茅,又有在哈佛两年的工作经历,但是要用英语给外国人讲授中国古典文学,殊非易事。当时我已经 45 岁了,只得硬着头皮每天抱着英文词典查生字备课至深夜两点。那时我家上有年近八旬的老父,下有一个读大学和一个读高中的女儿,而外子则尚无适当的职业,为了维持全家生活,我不得不接受了用英语讲授中国文学的工作。半年后,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就聘我为终身教授。直到 1975 年,我在该校教过的第一个博士生施吉瑞(Jerry Schmidt)返回母校接了我所教的这一门 Chinese Literature in Translation 的课,而我改为只教研究生及四年级以上诗词课时,我的压力才减轻下来。

1972 年,中国与加拿大建立了外交关系。1973 年,章文晋任中国驻加大使。我拜访了章大使和夫人,向他们提出回国探亲的申请。1974 年,我第一次获准回国探亲。啊!我终于回到了自己魂牵梦萦的故乡,见到了我朝思暮想的亲人。而当 1978 年改革开放的春风吹起,我也就终于投寄出了我的回国教学申请信。那是一个暮春的黄昏,我在温哥华的住家的门前,是一大片茂密的树林。我是要走过这一片树林,才能够到马路边的邮筒去投信。当时落日的余晖正在树梢上闪动着金黄色的亮丽的光影,而马路两边的樱花树则正飘舞着缤纷的落英。这些景色既更唤起了我对自己年华老去的警惕,也更令我感到了要想回国教书,就应早日促其实现的重要性。古人说“一寸光阴一寸金”,金色的夕阳虽美,终将沉没,似锦的繁花虽美,也终将飘堕。我之想要回国教书的愿望,如果不能付诸实践,则不过也将如一场美梦之破灭消失终归于了无寻处。而当时满林的归鸟也更增加了我的思乡之情,于是我就随口吟写了两首绝句:“向晚幽林独自寻,枝头落日隐余金。渐看飞鸟归巢尽,谁与安排去住心。”“花飞早识春难驻,梦破从无迹可寻。漫向天涯悲老大,余生何地惜余阴。”

1979 年我寄出的申请信终于有了回音,国家同意我回国访问讲学。我第一次回国讲学时,按捺不住激动的心情,写下了一首绝句:“构厦多材岂待论,谁知散木有乡根。书生报国成何计,难忘诗骚李杜魂。”多年来我在文化不同的外国土地上,用异国的语言来讲授中国古典诗词,总不免有一种失根的感觉。1970 年我曾写过一首题为《鹏飞》的绝句:“鹏飞谁与话云程,失所今悲匍匐行。北海南溟俱往事,一枝聊此托余生。”诗中的“北海”,指的是我出生的第一故乡北京,而“南溟”则指的是我曾经居住过多年并教书十五年之久的第二故乡台湾。“鹏飞”的“云程”指的是我当年在两地教书时,都能用自己的母语来讲授自己所喜爱的诗词,那种可以任意发挥的潇洒自得之乐;而在海外要用英语来讲课,对我而言,就恍如是一只高飞的鹏鸟竟然从云中跌落,变成了一条不得不在地面上匍匐爬行的虫豸。身在异国,却总盼望着有一天能再回到自己的国家,用自己的语言来讲授自己所喜爱的